公司代码:600917　　公司简称:重庆燃气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经营业绩,综合考虑公司资本性支出及流动资金需求情况,拟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拟定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9年末总股本1,55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送现金0.85元(含税),共计派送现金13,226万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重庆燃气	60091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金艳	张松涛
办公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鸿恩路7号	重庆市江北区鸿恩路7号
电话	023-67952837	023-67952837
电子信箱	dbcqgas@163.com	dbcqgas@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1.业务范围

公司主要从事城镇燃气运营,主营业务为重庆市管道燃气供应及燃气设施、设备的安装服务,分布式能源运营服务,CNG/LNG加气站运营服务等。其中,管道燃气供应及燃气设施、设备的安装服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经营模式

管道燃气供应及燃气设施、设备的安装服务:本公司从上游天然气生产及销售单位(主要为中石油西南油气田分公司、中石化天然气分公司)购买气源后,通过自建的长输管线或城镇燃气管网体系,管输并收取管输费或直接销售给居民、商业、工业等终端用户并提供相关输配气服务;根据终端用户的需要,公司为其提供燃气设施、设备的安装服务。

分布式能源运营服务:以天然气为主要燃料,由业主独资、本公司独资或增量投资方式运营区域冷热电三联供的分布式能源项目,为客户提供安装、供热、供冷等服务。

CNG/LNG加气站运营服务:本公司通过建设、运营车船用加气站,进行CNG/LNG销售及贸易。同时,公司稳步推进LNG全产业链产业发展。上游参股LNG液化加工厂,下游布局占有车船加气站市场。

(二)行业情况说明

1.行业发展状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城镇燃气,是市政公用事业的组成部分。城镇燃气应用于居民生活、工商业、发电、交通运输、分布式能源等多个领域,是城市发展不可或缺的重要能源。同时,城镇燃气的输配系统是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城市现代化的重要标志之一。城镇燃气在优化能源结构、改善城市环境、加速城市现代化建设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等方面的作用日益突出。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城市化进程加速,天然气行业将继续处于快速发展阶段。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本公司为重庆市国有控股骨干企业,是全市最大的城镇燃气经营企业,是集燃气供应、输、储、配、销售及管网的设计、制造、安装、维修、销售、管理、技术咨询,区域供热、供冷、热电联产的供应等业务为一体的城市燃气供应与综合服务商,为重庆市社会经济发展和居民生产生活用气提供普重要的供气保障。

3.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业绩主要来源于管道燃气供应服务和燃气安装业务,利润增长主要依赖客户客户数量增加和销气量的增长,以及购气成本和其他管理成本的控制。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8,617,532,521.47	8,351,814,062.88	3.18	8,243,091,647.60
营业收入	7,033,452,755.31	6,371,596,474.03	10.39	5,714,054,69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2,203,076.60	347,670,559.76	15.69	363,429,196.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4,015,080.74	293,082,037.06	13.97	332,562,99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02,622,395.46	3,931,562,772.79	6.89	3,785,793,01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860,404.97	512,026,750.39	0.94	348,024,513.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2	18.18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2	18.18	0.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8	9.01	增加0.87个百分点	9.9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860,112,620.24	1,706,258,411.96	1,555,308,839.40	1,911,772,88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290,751.89	94,777,095.45	125,832,894.45	91,302,33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4,724,639.21	86,067,016.77	119,416,122.12	43,807,302.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10,236.27	203,008,134.79	356,482,013.45	-77,839,979.5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8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78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5,600,000	645,420,000	41.48	0	无	0	国有法人
华润燃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0	350,000,000	22.49	0	无	0	境外法人
重庆渝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0	233,400,000	15.00	0	无	0	国有法人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5,600,000	155,600,000	10.0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7,316,800	0.47	0	无	0	未知
三星资产运用株式会社-三星中国中小型股精选珍基金	731,370	1,967,670	0.13	0	无	0	未知
王平		1,571,800	0.1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13,500	1,547,563	0.10	0	无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68,004	1,018,624	0.07	0	无	0	未知
湖南振太集团有限公司	1,900	1,001,000	0.06	0	无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上述股东中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华润燃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重庆渝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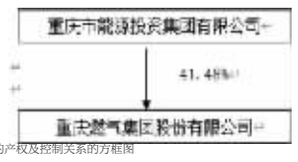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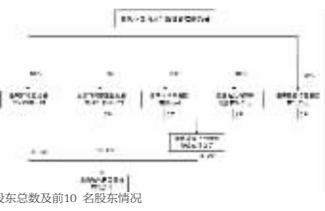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0.33亿元,同比增长10.39%;实现利润总额4.97 亿元,同比增长12.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2亿元,同比增长15.69%。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达86.18 亿元,比年初增长3.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42.03亿元,比年初增长 6.89%。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告附注"四、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章节内容。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当期净利润、股东权益及现金流无重大影响,对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除南南渝能实业贸易有限公司因已停止经营并吊销营业执照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其余22家一级子公司、1家培训学院及7家二级子公司本期均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另外,重庆永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3日完成工商注销,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本期仍纳入合并范围。

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证券代码:600917　证券简称:重庆燃气　公告编号:2020-009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在公司2202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董事11人(其中董事朱锂坤、夏杉、王继武因公因事不能出席会议,分别书面委托董事黄涌生、王颖秋、吴灿光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王海兵因事不能出席会议,书面委托独立董事王洪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颖秋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

三、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四、关于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关于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七、关于2019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八、关于2019年度经营计划完成情况及2020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312,805,455.0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640,821,566.25元,减去报告期已分配的现金股利124,480,000.00元,减去新金融工具准则启用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2,343,354.90元,减去提取本年度法定盈余公积金31,280,545.50元,2019年末可用于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795,523,120.85元。2019年末母公司货币资金余额1,457,753,545.74元。

根据公司经营业绩,结合公司推进新兴产业领域发展,持续做强、做大、做优主业的产业布局规划,公司判断总体处于有重大资金安排的成长期。综合考虑流动资金需求情况,本年度拟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拟定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55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送现金0.85元(含税),共计派送现金132,260,000.00元。

十一、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情况及公司2020年度薪酬预算总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暨修订《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贺朝茂、林晋、王洪、王海兵先生回避表决。

十三、关于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四、关于2020年度捐赠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2019年度计划向社会捐赠200万元人民币。

十五、关于修订《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5)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十六、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李云鹏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1)。

十七、关于与华润燃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朱锂坤、黄涌生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华润燃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2)。

十八、关于2019年《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李云鹏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十九、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李云鹏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3)。

二十、关于解聘董宁先生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于2020年4月9日收到《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关于提名董宁免职的通知》(渝能源发〔2020〕28号),根据《公司章程》第125条,由总经理提名解聘董宁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安排其从事专项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董宁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十一、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公告编号:2020-014)。

以上第一、第二、第五、第六、第九、第十、第十二、第十五、第十八、第十九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17　证券简称:重庆燃气　公告编号:2020-010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在公司2202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0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人,其中监事黎小双先生书面委托监事庞兵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经审阅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相关资料,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经审阅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相关资料,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四、关于2019年度经营计划完成情况及2020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五、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六、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七、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情况及公司2020年度薪酬预算总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八、关于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九、关于2020年度拟赠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一、关于与华润燃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联监事黎小双先生回避表决。

十二、关于2019年《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三、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四、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五、关于《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9年度监督检查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917　证券简称:重庆燃气　公告编号:2020-011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预计2020年与重庆能源下属企业之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1692万元,占公司2019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额的0.40%,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在本次关联交易议案进行审议表决时,关联董事朱锂坤、黄涌生先生回避表决。在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获得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在会上发表独立意见:

1. 公司与重庆能源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控股子公司重庆中梁山渝能燃气有限公司向中梁山煤电气采购煤层气事项,该关联交易行为属于消除同业竞争后产生的必要的交易事项,煤层气本身也是对公司气源的一种补充,关联交易定价遵照市场协商确定交易价格,该项关联交易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2.公司与重庆能源下属企业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所需,不会损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

3.董事会对本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我们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二)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预计2019年度公司与重庆能源下属企业之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为3143万元。2019年度,公司与重庆能源下属企业之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297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预计金额	2019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重庆中梁山煤电气有限公司	中梁山渝能燃气公司采购中梁山煤电气公司瓦斯气	1,750	1,798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重庆中梁山煤电气有限公司	中梁山渝能燃气公司通过中梁山煤电气公司购买电力	220	250
	重庆能源渝新能源有限公司中梁山配售电分公司	中梁山渝能燃气公司通过渝新能源中梁山配售电分公司购买电力	55	31
	小计		275	281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重庆莱特酒店有限公司	支付会务费	53	35
	重庆九钢菁农林综合开发有责任限公司			
	重庆天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北碚分公司接受天府矿业公司业务外包劳务	12	12
	重庆市骏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接受骏马物业管理服务	420	380
	小计		485	427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重庆市骏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法公司收取骏马物业供能收入	258	290
	重庆天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北碚分公司向天府矿业提供销售天然气	150	0
	重庆华能石粉有限责任公司	江津公司向华能石粉销售天然气	225	175
	小计		633	465
合计			3,143	2,971

(三)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与重庆能源下属企业之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为1692万元,占公司2019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额的0.40%,比2019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减少1279万元,主要原因是中梁山渝能公司瓦斯气置换后采购瓦斯气及用电大幅下降,同时华能石粉燃气采购需求下降。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重庆中梁山煤电气有限公司	中梁山渝能燃气公司采购中梁山煤电气公司瓦斯气	650	0.12%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重庆能投渝新能源有限公司中梁山配售电分公司	中梁山渝能燃气公司通过渝新能源中梁山配售电分公司购买电力	150	0.0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重庆九钢菁农林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支付会务费	30	0.00%
	重庆天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北碚分公司接受天府矿业公司业务外包劳务	12	0.00%
	重庆市骏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接受骏马物业管理服务	420	0.07%
	小计		462	0.08%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重庆市骏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法公司收取骏马物业供能收入	300	0.06%
	重庆华能石粉有限责任公司	江津公司向华能石粉销售天然气	130	0.02%
	小计		430	0.08%
合计			1,692	0.30%

备注:

1.重庆能源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使用天然气作为工业燃料,仅有单位食堂、宾馆等日常用气,作为普通用户,均按照重庆市物价局制定的商业、集体类用气销售价格定期结算气款,交易价格公允,未列入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表。

2.公司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金融服务业务另行单独签协议约定,未列入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表。

二、主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重庆中梁山煤电气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华岗路26号

法定代表人:李庆中

注册资本:52,384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主营业务:煤炭批发经营、煤矿瓦斯抽采、销售金属材料等。

上述关联方在与本公司的经营交往中,能够遵守合同约定,履约能力较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现有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控股子公司重庆中梁山渝能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向重庆中梁山煤电气有限公司采购煤层气事项,该关联交易行为属于消除同业竞争后产生的必要的交易事项,煤层气本身也是对公司气源的一种补充,关联交易定价是遵照市场协商定价,该项关联交易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与重庆能源其他下属企业之间的其他关联交易占公司同类业务比例较小,该类交易价格系在市场公允价格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影响

公司与重庆能源下属企业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所需,预计2020年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2019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0.40%,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性,不会损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17　证券简称:重庆燃气　公告编号:2020-012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华润燃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预计2020年与华润燃气投资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为106万元,占公司2019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额的0.025%,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华润燃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燃气投资")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在本次关联交易议案进行审议表决时,关联董事朱锂坤、黄涌生先生回避表决。在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获得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在会上发表独立意见:

1.公司与华润燃气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与华润郑州工程和成都华润工程等发生的少量工程施工业务,该关联交易主要属于公开招标所导致的关联交易,该交易不会损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

2.董事会对本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我们同意本关联交易事项。

(二)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华润燃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预计2019年度公司与华润燃气投资关联方之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为1172万元。2019年度,公司与华润燃气投资关联方之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388万元,比预计减少784万元,主要原因为预计接受华润郑州燃气工程施工劳务1000万元实际未发生。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预计金额	2019年实际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华润燃气郑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公司工程中心接受华润郑州工程施工劳务	1,000	0
	成都华润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两江公司、江北分公司等接受成都华润工程施工劳务	130	134
	小计		1,130	134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隆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安装公司向隆昌华润提供燃气安装劳务	42	0
	成都华润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及设计服务	0	254
	小计		42	254
合计			1,172	388

(三)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与华润燃气投资关联方之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为106万元,主要是预计与华润郑州工程公司结算工程量下降所致。预计2020年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2019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额的0.025%。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华润燃气郑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公司工程中心接受华润郑州工程施工劳务	6	0.01%
	成都华润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两江公司、江北分公司等公司接受成都华润工程施工劳务	100	0.13%
合计			106	0.14%

二、主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成都华润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晋吉南路30号

法定代表人:郑依秋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城市燃气工程施工、管道安装工程施工、石油化工工程、地下综合管廊工程建筑等。

上述关联方在与本公司的经营交往中,能够严格遵守合同约定,履约能力较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接受成都华润工程提供的工程施工劳务系通过招标确定;向其他关联方提供劳务或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的价格,系在市场价格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时,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市场的原则。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影响

公司与华润燃气投资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所需,预计2020年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2019年末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0.025%,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性,不会损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17　证券简称:重庆燃气　公告编号:2020-013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一、关联交易概述

经公司三届二次董事会、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延期一年。现鉴于外部环境与生产经营情况有所变化,经双方友好协商,拟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将原《金融服务协议》中财务公司吸收公司存款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12亿元"修改为"不超过10亿元"。

二、关联方介绍

(一)基本情况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注册资本10.00亿元,其中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8.50亿元,占比85%;重庆松藻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1.00亿元,占比10%;重庆顺安爆破器材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0.50亿元,占比5%。财务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德忠,注册及营业地:重庆市两江新区西湖支路2号精信中心写字楼18路20层。

财务公司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督管理局渝银监复〔2014〕169号文件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2014年11月21日取得《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203H250000001),2014年11月26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5000000320444743N)。经营范围为: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等。

(二)财务状况

根据财务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显示,截至2019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资产总额67.90亿元,存放同业款项18.99亿元,存放中央银行款项2.92亿元,发放贷款及票据贴现资产45.80亿元,吸收存款53.89亿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2.11亿元,实现净利润0.82亿元。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

(1)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0%

资本充足率=资本净额/ 风险加权资产=22.25%

财务公司资本充足率22.25%)10%。

(2)拆入资金余额不得高于资本总额

拆入资金比例=同业拆入/资本总额=0.99%

财务公司期末拆入资金余额小于资本总额。

(3)投资余额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70%

投资比例=投资余额/资本总额=0

财务公司期末无短期证券投资业务余额。

(4)担保余额不得高于资本总额

担保比例=担保风险敞口/资本总额=70.17%

财务公司担保余额未超过资本总额。

(5)自有固定资产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20%

自有固定资产比例=自有固定资产/资本总额=0.19%

财务公司自有固定资产比例0.19%,低于20%。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一)本次修订《金融服务协议》条款

第二条第1款"甲方吸收乙方存款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12亿元。"修改为"甲方吸收乙方存款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10亿元。"

(二)修订后《金融服务协议》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内容

财务公司根据公司需求,向公司提供存款服务、贷款服务、融资租赁服务、委托